

证券代码：300814

证券简称：中富电路

公告编号：2024-007

债券代码：123226

债券简称：中富转债

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未变更：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75,796,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富电路	股票代码	30081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家强	高迪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招商局广场大厦 6 楼 GH 单元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招商局广场大厦 6 楼 GH 单元	
传真	0755-26406673	0755-26406673	
电话	0755-26683724	0755-26683724	
电子信箱	alan.wang@jovepcb.com	ir@jovepcb.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23 年，全球经济仍受到多方面复杂因素的影响，包括贸易保护主义的抬头、地缘政治风险的加剧以及通胀压力的持续等。在此背景下，PCB 行业作为电子产业链的重要一环，不可避免地受到了全球经济波动的冲击。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3,167.34 万元，同比下降 20.58%；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626.9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3.35%。

(1) 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自创办以来，一直为电子信息制造业相关细分领域的客户提供高可靠性、定制化 PCB 产品，长期坚持质量为先、技术为核心、客户需求为导向的发展策略。公司生产的 PCB 产品包括单面板、双面板和多层板等，产品覆盖高频高速板、金属基板、刚挠结合板、高阶 HDI 板、内埋器件板等类型，主要应用于通信、工业控制、汽车电子、消费电子、半导体封装及医疗电子等领域。

公司凭借长期的技术积累，在通信、工业控制、汽车电子、消费电子、半导体封装等领域拥有了较为稳定的客户资源，与众多国内外知名企业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客户包括：多家全球领先的通信设备服务商、威迈斯、Vertiv、NCAB、Asteelflash、Lacroix、Lenze、Schneider、台达、Jabil、嘉龙海杰、阳光电源、比亚迪、铂科新材、瑞声、歌尔、航嘉、雅达、立讯等。目前公司产品已远销欧洲、亚洲、美洲等国家和地区。公司持续挖掘各细分领域高可靠性、高性能要求、高技术指标的印制电路板业务需求，为客户提供从研发认证阶段样板到量产批量板的一站式定制化产品。

自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未发生变化。

(2) 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全资子公司鹤山中富江门实验中心先后获得了广东省工程技术中心和广东省线路板新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认定，在通信、工业控制、汽车电子、消费电子、半导体封装及医疗电子等领域的 PCB 制造上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在产品质量可靠性、技术水平、技术服务上得到了客户的认可，与上述领域中多家全球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此外，公司还十分注重市场细分和客户需求导向，深入挖掘各细分领域对高可靠性、高性能要求、高技术指标的印制电路板业务需求，为客户提供从研发到生产的一站式服务。这种精准的市场定位和客户需求导向使得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根据 CPCA 统计的《第二十二届(2022)中国电子电路行业排行榜》，公司在中国综合 PCB 企业中排名第 41 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2,262,374,735.91	1,850,268,461.70	1,853,010,306.93	22.09%	1,822,165,921.68	1,822,165,92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61,894,012.07	1,128,136,231.42	1,128,298,519.71	2.98%	1,054,932,745.96	1,054,932,745.96

产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241,127,632.50	1,536,725,440.77	1,536,725,440.77	-1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69,345.56	96,598,179.55	98,583,896.57	-73.35%	96,298,640.86	96,298,64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449,989.89	67,965,760.74	69,951,477.76	-66.48%	90,916,704.09	90,916,70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43,197.59	85,250,710.16	85,250,710.16	-10.45%	71,406,703.71	71,406,703.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55	0.56	-73.21%	0.66	0.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55	0.56	-73.21%	0.66	0.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2%	8.89%	9.08%	-6.76%	12.19%	12.19%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13,017,806.64	321,291,936.55	296,432,692.19	310,385,197.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66,889.46	8,969,121.89	5,592,381.11	-2,859,046.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217,255.50	7,580,611.10	5,204,743.66	-3,552,62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16,252.52	6,777,332.63	43,758,718.53	-16,709,106.0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8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3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富电子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00%	54,500,000.00	54,500,000.00					
深圳市睿山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0%	29,539,200.00	29,539,200.00					
香港慧金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50%	21,967,000.00	21,967,000.00					
深圳市泓锋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2%	18,493,800.00	18,493,800.00					
厦门市聚中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	2,706,000.00	0.00					
厦门市聚中利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2,320,000.00	0.00					
厦门市聚中成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9%	690,800.00	0.00					
吴畅	境内自然人	0.36%	639,200.00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3%	572,282.00	0.00					
深圳市中富兴业电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8%	500,000.00	50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前 10 名股东的一致行动说明如下：</p> <p>1、中富电子有限公司、香港慧金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富兴业电子有限公司受实际控制人王昌民控制，深圳市睿山科技有限公司受实际控制人王璐控制，深圳市泓锋投资有限公司受实际控制人王先锋控制。2019 年 8 月 30 日，上述三位实际控制人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并约定各方签署之日起至公司上市后的第 100 个月内保持一致行动。</p> <p>2、除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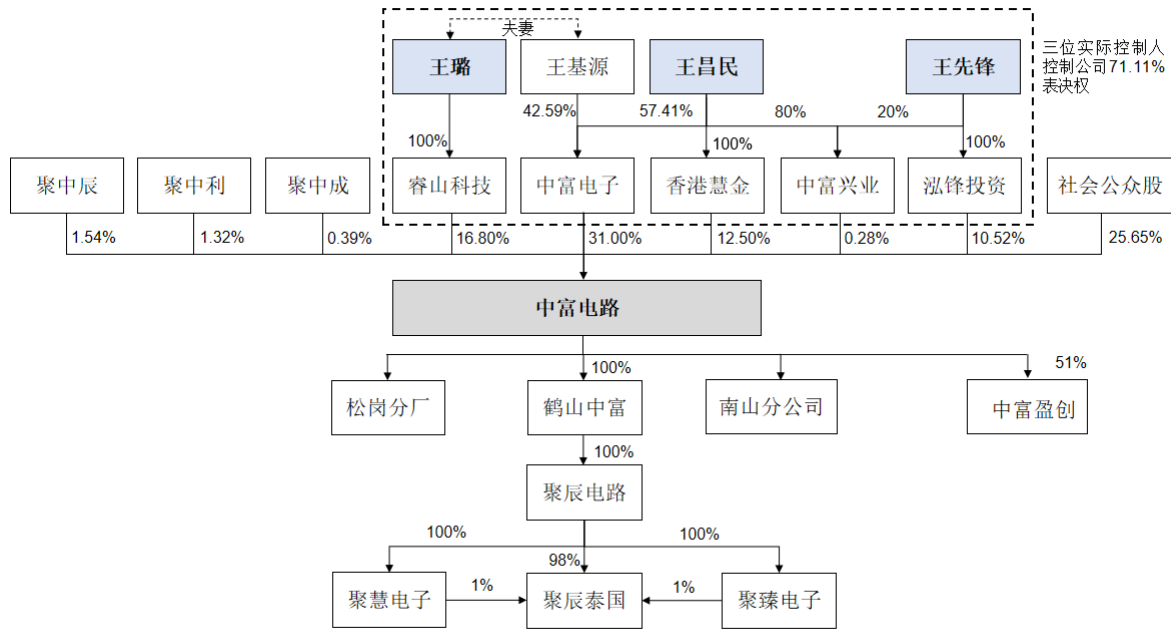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中富转债	123226	2023年10月16日	2029年10月15日	52,000	第一年 0.20%、 第二年 0.40%、 第三年 0.80%、 第四年 1.50%、 第五年 1.80%、 第六年 2.5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不适用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根据跟踪评级安排对公司及“中富转债”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评级，经信用评级委员会评定，2023年度跟踪评级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中富转债”信用等级为AA-。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中富转债2023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48.64%	39.11%	9.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332.74	6,995.15	-66.6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5.31%	68.49%	-53.18%
利息保障倍数	5.2	21.55	-75.87%

三、重要事项

1、2023 年 4 月 17 日，公司泰国子公司 WTT 与泰国罗勇安美德城有限公司签订了《土地买卖协议》，用于泰国工厂建设。2023 年 7 月 13 日，WTT 已完成增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泰国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2023 年 7 月 19 日，WTT 在泰国举行了开工奠基仪式。截至 2024 年 2 月 8 日，泰国工厂已顺利封顶。

2、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新增年产 40 万平方米线路板改扩建项目”已建设完毕。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已结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3、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与海南盈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了深圳中富盈创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富盈创”）。中富盈创的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255 万元，出资比例为 51%，注册地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新桥社区洋下二路 1 号荣庆大厦 406，经营范围包括一般经营项目是：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合成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4、202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5,2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已顺利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同日，募集资金已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3]000617 号”《验资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2023 年 11 月 3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 5,2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中富转债”，债券代码“12322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5、根据国务院办公厅 2023 年 4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2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相应修订、新增公司相关治理制度。本次修订、新增的治理制度合计 15 项。修订制度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27 日及 2023 年 12 月 19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制度。

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23 日